再錯也要談戀愛

蔡康永 著

你们这些恋爱的人

每次恋爱，都很头昏。觉得怎么爱都对，又觉得怎么爱都不对。

每次爱完了，还是很头昏。一下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个比较好的人，一下又觉得，自己变成了一个比较糟的人。

反正就是这样乱七八糟的，一次又一次的爱过来了。

这就是写这本书的心情。

"作为恋爱者的我，很明白的知道--不管怎么爱，我都会后悔的；可是同时，我也很明白的知道--不管怎么爱，我都不会后悔的。"

往左一步，又往右一步；往前一步，又往后一步；只有踏着这样反反复覆的步子，舞蹈，才成为可能的事情。只有踏着这样反反复覆的步子，爱情才成为可能的事情。爱情的真相，如此。

你们当中，有很多人爱得比我好，也有很多人爱得比我差。

你们读这本书，有人会很得意："嘻，原来我都做对了。"也有人会很懊恼："唉，原来我都做错了。"

然而，不论如何，你们都会觉得很温暖，很高兴："啊，原来我爱过这么多了。"

当然，也一定还是有人认为自己爱得不够的。那么，要请你继续努力。

另外，如果有人要把这本书，当成是对爱人找麻烦的工具书，我也很欢迎。这本书里面，到处都是跟爱人吵架的好借口。

就是这么回事了。

就，爱吧。

爱人必须健忘

谈恋爱的人哪，你绝对必须健忘。你果然能够笨到一次又一次上同样的当了。健忘，不能避免你上当，但可以避免你觉悟你自己的笨。

谈恋爱的人哪，你绝对不可健忘。爱情像舞步，你要时时记新的花招。假设你果然遇到天造地设的那个人了，你怎么能预先知道对方会在人生的哪一只曲子走过来邀请你？万一当时舞曲奏的是"狐步"呢？万一"探戈"呢？你说："对不起、我忘了"吗？！

爱人应当健忘。爱情菜单上的名目虽然繁多，但有现货的、比较好吃的、你又吃得起的，永远只有那几样。你不想吃到烦腻？那你最好自己努力，吃过就忘记。

爱人不应当健忘。爱情的地图上，很多人会带你去好玩的地方，但等你不想玩时，很少人会陪你走回来。如果你老是忘记路，你就会一直留在那边，直到遇见下一个人带你去更好玩、更远的地方。

万一那"下一个人"一直不来呢？

健忘，适合喜欢谈恋爱的人。就像再喜欢抽烟的人，也从来不会记得满满的烟灰缸里，哪个烟蒂、哪个烟灰，是属于哪根烟的，虽然那烟也经过他的唇了、也进过他的身体了。

对于你曾用唇、用身体点召过的所有爱人，你势必也是一样的健忘，你才能继续爱下去。

健忘，不适合喜欢谈恋爱的人。即使是再喜欢抽烟的人，也能记得自己是一天抽三包、还是三天五包的。这样，做统计的时候，才能够计算胎儿受害率、致癌率、等等。

爱情的上瘾者，为了提供比较正确的数字，以建立爱情国度的人口资料，请不要太健忘吧。

健忘会比较好。如果恋爱已经谈完了，那么那些快乐的记忆，只会使你痛苦；那些不快乐的记忆，只会使你更痛苦。

健忘也没什么好。爱情只能留下回忆，就像婚姻只能留下孩子一样。而孩子远不及回忆可靠--起码回忆永远是你自己的，你爱怎样就怎样。

爱人必须健忘。不然谁提得起勇气，又从头来一遍?

爱人切忌健忘。你可以忘记痛，但伤口不会忘记流血。健忘能帮你成为勇者，更能帮你血流不止，成为死者。

谈恋爱必须懒惰

要谈恋爱，必须懒惰。人唯有懒下来、放开来、才能释放出本来面目。谈恋爱要的，就是本来面目，你可别又像准备考试、竞争业绩那样子，强打起精神来对付。

要谈恋爱，必须勤劳。"爱情是可遇不可求的"，这件事已经听说过了。但就算是可遇不可求，你也还是得很勤劳的去"遇"呀！怎么能懒惰？！

你看金字塔里放的埃及人，即使是死了，为了要易于跟可能返来的灵魂"相遇"，怕平躺着会错过对方，也还是不辞辛苦的把棺材立起来，很勤劳的站了千百年哩。

爱人就该懒惰。身为别人的爱人，我们要勤于练习我们的懒惰--不该看见的事，我们就看不见；不必记住的事，我们就记不住；即使追究了也毫无意义的事，我们就非常懒得去追究。

在爱情里，懂得"趋吉避凶"的人真少。懒惰嘛，帮不了我们"趋吉"，但起码能常常帮我们"避凶"的。

少给自己的爱情找麻烦！这就是爱人懒惰的真谛。

爱人就该勤劳。根据我的经验，爱情里面最容易失败的种族，绝对不是丑的、也不是老的、也不是肢体残病的、也绝对不是穷的。

最容易失败的、最惹人生厌的，是爱情的活死人。跟这种人恋爱，无味到极点。你跟他们精神恋爱，他们也没精打采的，一付爱不动的鬼样子。你跟他们肉体恋爱，他们也像死鱼一样平摊在床上，仿佛你是在奸尸。

这种爱情活死人，即使青春美貌，也难逃越来越高的被甩率。最后苦头吃够、开始亡羊补牢了，还不是要勤劳起来，哪有别的诀窍？！

恋爱中的人，还是懒惰些的好。如果中间有一道线，功课在黄的那一边，梦想在红的这一边；工作在黄的那一边，生活在红的这一

边。那么，爱情显然是和梦想、和生活在同一边的，虽然那爱情的对象，可能来自学校、来自办公室。

梦想、生活、爱情，不像功课和工作，是由不得你勤劳的，是勤劳也帮不上什么忙的，你必须懒惰下来，才可能做做梦、过过生活、尝尝滋味。

勤劳嘛……是"那一边"的事。

恋爱中的人，还是勤劳些的好。谈恋爱虽然不是工作，但也并不是休息。究其本质，毕竟还是比较像历险、像"深度旅游"，有许多角落要走到、有许多体验要过滤。

谁算是可称赞的历险者与深度旅游者呢？三藏与悟空可以算是，他们够勤劳，处处都走到。要说到最糟糕的，那就当然是猪八戒，原因也简单，因为他懒惰。

你可别做爱情的猪八戒。

爱对方，就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

爱对方，就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活在爱情里面的人，觉得很过瘾的一部分，就是自我折磨、自我屈辱、牺牲、奉献。

可是一般活在真实世界上的人，又都很怕痛，一旦要为对方捐出一个眼角膜或一个肾，这爱情里的牺牲奉献，立刻变得很形而下，很生命中不可承受之重了。

那么，要享受自我折磨、自我屈辱的牺牲和奉献，但又怕痛的话，就最好把主力放在品位的妥协上--忍受对方边看连续剧边吃冷掉的薯条、忍受对方的小碎花内裤、大圆点睡衣、忍受对方在仙人掌盆景上挂小小的金色铃铛……

享受你的忍受吧。

爱对方，就不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我们爱对方，我们这份爱情，并不会使对方变成一个"比较对"、"比较正常"的人。也就是说，对方并不因为得到了我们的爱，就会变成比较值得认同的人。

如果我们连品位这么人生中技微末节的事情，都甘于向对方妥协的话，那我们还有什么不能妥协的？要不要向对方的宗教妥协呢？！要不要向对方的政治党派妥协呢？！

如果我们必须爱得如此委曲求全，爱到放弃自己的宗教、政治、道德等信仰，那么……起码让我们保住自己这小小的品位吧。

爱对方，就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人类相爱的特色，就在于能享受彼此的极端不同，而不是享受彼此的极端相同。

只有虫鱼鸟兽才笨到只会爱同类、只会爱同花色、同气味的同族。多乏味？！

为了爱对方的不同，妥协妥协，算得了什么？这样说起来，能够妥协，还必须先有一位品位够不同的爱人，这必须够运气，才能享受这项"妥协的特权"哩。

爱对方，就不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谈恋爱，不是妥协一下，就能混过去的。你只要一妥协，对方就会要求你做更多、更彻底，要求你参加、一起做、一起乐在其中。

你叫我放任你周末去学跳方块舞，这也就罢了。可是要我陪着你一起下去跳，那怎么受得了？！

不能妥协，一妥协，就没完没了了。

爱对方，就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对方如果喜欢打电话到电台去玩为你点播一首情歌，而你偏偏最恨这种惟恐天下不知的心态，怎么办呢?

我建议你就乖乖的按时收听，而且面露被感动得要死的表情好了。谈恋爱，就像去饮茶吃广式点心一样，你可以选虾饺不选烧卖，也可以沾芥末不沾辣椒，不管你做了什么样的选择，你都不用对推着点心车来服侍你的人，摆出难看的脸色来--

你在爱情里，要学会大量接收对方的善意与珍重之情。而对方选择这份心意的手势或字眼，你实在必须学着去欣赏、不要干预。毕竟爱情里最宝贵的东西，并不是品位和风格。

爱对方，就不该向对方的品位妥协。你们俩一起去参加同学会，你穿了你精心挑选的米兰设计师作品，对方却穿了外销到美国被打回票的退货，这是可以妥协的事吗?

我认为妥协一两次是没有问题的，尤其是在热恋期间，你很容易就这样想："我爱对方，就连对方的一切'问题'也一起爱……"

你一这样想，就要出事了，因为你已经意识到，对方有很多地方有"问题"，而不是"特质"、不是"风格"、不是"构成对方之完整性的必要部分"。

等下一次，对方在你的家族聚餐时，把嚼过的口香糖粘在汤匙上玩耍；等再下一次，对方在陪你看歌剧时，为肥胖女高音的故作娇憨状而爆笑出声。这样一次又一次下来，你就知道"妥协"解决不了对方的"问题"。

其实不用妥协。不能两个人一起做的事情，就不要两个人一起做。世界上的人类，除了爱人以外，还有很多等着你分派任务的人，

像亲戚啦、朋友啦、妓男妓女啦、你养的"拟人化的狗"啦，等等，等等。该跟谁做的事，就跟谁去做，放过你的爱人，让对方只负责"恋爱"这件事，就够啦。

爱人必须败德

谈恋爱，必须败德。一个守德者，在爱情里是没有意义的。

当你被对方称呼为"好人"的时候，你已经被宣判光荣的死刑了--对方会隆重地授你一枚爱情的大绶勋章、用勋章背后光灿灿的针、直直刺进你的心。

谈恋爱，必须守德。爱情会借给你各种特权、鼓舞你各种勇气、启发你各种野性。

这是极端危险的状态--

就像和好看的撒旦同一张床睡觉一样，你稍微翻个身，就会碰到他，而全世界、包括上帝在内，都不敢说你会跟撒旦做出什么事来。

如果你再以败德者自居，局面就更不可收拾了。

谈恋爱、必须败德，否则将为德所败--是在说道德、不是说德国。

--在爱情的战场上，道德是厚重耀眼的盔甲，穿在身上，将使你迟钝、缓慢、行动不便、失去致胜的契机。

谈恋爱、必须守德。在爱情的战场上，道德确实是厚重不便的盔甲，但在你全盘皆输的时候、起码能帮你抵挡一下最后那致命的一击。

许多爱情的败将、是靠着这副盔甲活下来的，而他们的余生、也都一直穿着它、再也不脱下来了。虽然累得很，但追想英勇事绩时，可以用盔甲上的坑迹作证，证明自己人生曾经的光荣。

勇敢的爱人哪，你当然要败德。看看全世界最好的神话，那些取金羊毛的、杀死巨人妖龙的、给人类带来火的、帮人类退洪水的、那些真正的英雄，向来是以力服人、以偷帮人、以骗取和抢夺完成任务的。

和道德又有什么关系？因为守德而得到报偿的，全是些童话里的小人物。

勇敢的爱人哪，你当然要守德。谈恋爱的人都是骑在虎身上的，他们在市街上横着走、斜着冲、伤人、咬人、满地拉屎。

惟独你骑着虎、还走斑马线、还守红绿灯，人就一眼认出你是有大力的、人就都要敬畏你了。

面对满街有所为的、爱情的狂者；你是罕见的、有所不为的、爱情的狷者。

爱人，是很适合败德的。谈恋爱是人一生最大、最精彩的一次假期。你在放假的时候，还一心惦记着生活守则，你这个假期肯定就完蛋了。

爱人，还是比较适合守德的。在假期里完全抛弃生活守则这档子事的学生，假期结束后是要付出代价的。如果恋爱是道德的假期、婚姻可就是道德的考期了。

谈恋爱一定会争排名

谈恋爱一定会争排名。当你邀请我进入你演出的厅堂时，我绝对不会拿着票去找什么第几排第几号，我必定就径自朝那最好的座位走去了。如果那最好的座位上，竟然已坐了别人，那我必定就径自朝那扇标着"出口"的门走去，头也不会回的，虽然我的心，必定又会多事的呼喊阻拦着："你知道你又要错过一场何等动人的演出了吗？你这个只要面子不要里子的笨蛋……"

谈恋爱千万别争排名。因为大部分人都是有"过去"的。可能是对方初恋的情人、可能是对方猝逝的情人，反正那就是对方心灵的"爱情金氏记录"、"爱情世界记录"了，你破不了的。你硬要去破记录也是枉然的，因为对方会幽幽的告诉你："那座运动场，都已随之倾毁了……"

谈恋爱，一定要争排名。就算不争"绝对级"的最好座位，起码也要争"比较级"的最好座位。

当我径自走向全厅的最好座位，发现那位子已经被红丝绒绳索围住、大大写着"保留"二字时，只要能确定终场之前，不会有人来坐那个所谓的保留位，我就还是情愿不满意但可接受的落坐在"次好"的位子上罢。……只要全场数我的位子最好，就算争到"比较级"的最好座位啦……就算争到啦……就算……就算了吧……

谈恋爱，千万别争排名。因为大部分人还是有"未来"的。你争得了一时，也争不了一世。眼下对方信誓旦旦的用红丝绒围起、碧纱笼罩住，为你把最好的座位"永远保留"了。你心满意足的、无憾的推门走出去……你"出口"的门扇还在晃荡，下一场的贵宾已经从"入口"推门进场……那人也不查封对号码，就径自走向最好的座位，轻轻一拎，就把什么红丝绒的围绳移开，大咧咧坐下了……

谈恋爱要打保龄球

谈恋爱，要多去打保龄球。因为除了打保龄球之外，平常实在很难有机会好好观察爱人的背影。

如果你只认得爱人的前面、不认得爱人的背影，那也未免认识得太马虎了。

谈恋爱，要少去打保龄球。因为打保龄球，会迫使你把背面完全显露在爱人的眼前，而每个人出门约会之前，都是只记得对着镜子检查前面，简直没有人会记得也要检查后面的。

你总不能一路倒退着走，背对球瓶把球扔出去吧。

谈恋爱，应该多去打保龄球，因为保龄球馆人很多，却不会大家挤在一起，而且灯光敞亮，大家彼此都看得清，而且闲着没球打的空挡又很多，所以--保龄球馆实在是个炫耀"我在恋爱"的好地方呀。

谈恋爱，应该少去打保龄球，因为保龄球馆人很多，却不会大家挤在一起，而且灯光敞亮，大家彼此都看得清，而且闲着没球打的空挡又很多，所以--保龄球馆变成制造"潜在情敌"的危机场所，尤其是隔壁球道的人，如果又比你好看，打球又比你帅得多的话，简直就是"兵临城下"嘛，简直就等着"变生肘腋"好了。

谈恋爱，要多打保龄球。因为球一出手，就无可挽回；而且每次出手虽然都一心求好，击中的成果却常常变化。

这些经验，都有助于恋爱者认清谈恋爱的正常状况：像"无可挽回"啦，"常常变化"啦，不可能次次全倒啦，都是。

谈恋爱，要少打保龄球。因为保龄球不能两个人并肩上场作战，又不能两个人面对面互相对打，总是一个上、一个下；一个在忙、一个闲着，这么不能培养默契的球类运动，怎么可能适合在谈恋爱的人？！

谈恋爱的人，可以多打保龄球。因为打保龄球比坐着喝加糖又加奶的咖啡，要健康多了。比随着吵死的音乐狂舞、要安详多了。比一起玩互相击杀的电动玩具，要吉祥多了。

谈恋爱的人，还是不要多打保龄球。因为球重的磅数都标明了，容易拆穿男生的臂力；又必须一律换上专用的平底鞋，容易拆穿女生的身高。

只为了打保龄球这样的小事，就被拆穿臂力和身高，实在太不值得了。起码等到上床时，再被拆穿也不迟啊。

爱必须节俭

谈恋爱，必须要节俭。品质一流的恋爱里，什么东西都很珍贵，什么东西都只有一点点。温柔很珍贵，狂野很珍贵、淫荡也很珍贵。都只能有一点点，不能多，一多，就维持不了品质的一流。

所以谈恋爱的人，必须养成节俭的习惯，千万别要求太多，也别给太多。量增加，质就变差了，爱人的温柔、狂野、忠贞、淫荡，就马上变得腻人了。

谈恋爱，必须要挥霍。品质一流的恋爱，一辈子也不见得能碰上一次。就算万分侥幸的碰上了，也完全不知道能维持多久，也许两三天、也许半年。

既然不知能过多久，当然就该挥霍的度过，用全心全身去挥霍。你眼前不挥霍，都省起来存着，等有一天你想挥霍了，未必有机会了。

要像没有明天的死刑囚犯那样挥霍啊。

恋爱中的人哪，你们要节俭。没事就互相送大大小小的礼物，是开始热恋的人，最爱做的事情之一。大到送辆车、小到送朵花，都送得出手。

所以我劝你们要节俭，不是要你们多送省钱的礼物，而是劝你们节制一下乱送礼的习惯，爱情，就像活生生的树木，会呼吸，也会被虫蛀，会在这截枝干上发芽、会在那截枝干上掉落树叶。爱情是活的、爱情会枯萎，这些才是爱情的容色、爱情的生态、是你们要确切抚触、仔细检视的本体呀。

现在你们弄来一大堆大大小小的礼物，有的亮闪闪挂在树上，有的沉甸甸堆在树下，小灯泡亮啊亮，金银屑到处洒，弄出一棵热闹漂亮的圣诞树来了。

把爱情弄成棵圣诞树做什么？难道不知道圣诞节只有一天吗？不知道圣诞树是离开大地的尸身吗？当所有漂亮的装饰拆除了以后，是一株死树啊。

别再把爱情当做圣诞树了。

恋爱中的人啊，你们要挥霍。激烈爱情，是乏味人生的美好假期，就如同乏味学校的寒暑假一样。遇上寒暑假的学生，如果不把宝贵的时间，狠狠的挥霍一阵，哪里会有放假的快感呢?

同样的道理，在谈恋爱的人生假期里，如果心中存着"节制"的想法，恋爱是谈不好的。比方说：不知不觉漫步到河畔，但为着节俭的原则，恐怕河水会湿坏脚上的鞋子，而不肯涉水行走。或者，碰到了老式的街头冰淇淋小贩，但为着节制的原则，恐怕热量超过应摄取的量，而有礼的拒绝了爱人递过来的美丽冰淇淋。这些，都是很杀风景的行为啊。要跟这样的人谈恋爱，不如去跟一双防水胶靴、或者去跟一只磅秤谈恋爱算了。

抛弃节制的想法，按本能去挥霍，假期是不用交成绩单的。就算要交，也是交恋爱的成绩单啊，而恋爱考的，正是你挥霍的能力和花样啊。

恋爱了就要同居

恋爱了，就要同居。分开来住，只不过是增加了双方各自对外发展的潜力，使两人的相互归属权更模糊。这是不对的。爱情已经够脆弱了，不应该再增加它出纰漏的可能性。

既然恋爱了，就要自求多福啊。

恋爱了，不要同居。住在一起，只不过是增加了双方在繁复生活上的相互侵犯，使两人苦心培养的默契，受到更琐碎的干扰。这是不对的。爱情已经够脆弱了，不应该再增加它出问题的可能性。

既然恋爱了，就要自求多福啊。

恋爱中的人，一定要同居。对热恋者来说，想念对方，是非常耗费精神的事情；不管是想念对方的身体、或者想念对方的头脑、风格，都很耗精神。其精神耗损之程度，可以令上课者眼望黑板、不知所云、罚站不知羞、考试不及格；当然也可以令上班者迟到早退、弄弄公文、进了电梯忘记按楼层、接完电话不知谁打来、给老板的咖啡少放了一匙糖、找顾客的零钱多给了两百块。凡此种种小型悲剧，不断上演，导致亲者痛而仇者快、社会资源浪费、个人生涯危险。

如此巨大的精神耗费，吾人应如何避免？同居，是一个主要的方法。同居之人，虽不能一同上学上班，但起码能晨昏省定、掌握行踪，把那互相想念的故障言行，尽量降低。

恋爱中的人，千万别同居。对热恋者来说，想念对方，是非常享受的事情；不管是想念对方的身体、或者想念对方的头脑、风格，都非常的甜蜜，跟长期分开两地的思念，是不一样的。两者都确实令恋人们觉得苦--"我想你想得好苦喔。"，这么苦。可是前者那种苦，是巧克力的苦；而后者那种苦，是肠胃不好涌入口中的苦。巧克力的苦，是犒赏式的苦，引诱味觉对即将光临的甜，狂烈拥抱一番；至于肠胃不好的苦，当然就只是令人灰心的苦罢了，让你知道自己够倒霉、倒霉到孤单一个人。

存在你想念中的对方，通常比实际生活里的对方，要仪态万千得多了。如果同居，那么充其量你得到的，就是实际的对方而已，就像端上了桌的牛排，那怎么美味结实，也就是一块吃了会饱、不吃会冷掉的牛排。比起你饿肚时想念的那块形而上的牛排，可真乏味到极点了。

别把牛排端上桌，别--同--居。

恋爱了，请同居。在巨大的世界里，互相追寻，而又互相能找到，已经够运气了。千万别指望这种运气，会一再降临。所以，为了避免一再制造在地球表面上互相追寻的艰难测验，还是请干脆住在一起吧。要不然，没事就你找我、我找你的，几次找不到下来，大伙儿都会很泄气--"原来我们不是这么心意相通的。"

恋爱了，请勿同居。同居跟结婚很不一样的。结婚好比是真的坐牢，是经过法院判决，定了刑期，而且监狱上了大锁，有人看管的。至于同居呢，虽然也是坐牢，但却既无法律效力，牢房的大门又没上锁，要走出去的犯人，随时走得出这座监狱。

没有法律保护，又没有门锁关住的监狱，谁会乖乖在里头待几十年呢？大家冲着好奇心，自愿待上几个月，就很不错啦。

要嘛，就结婚；要嘛，就分开住。别同居。

恋爱的人应该同居。不搞清楚对方挖了鼻孔以后，鼻屎怎么处理的话，未免也爱得太惊险了。

恋爱的人不应该同居。整天听爱人接电话，心里忍不住猜测电话那头是对方的前任或前前任，表面却还得装出没有在偷听的样子。这种家居日子，过起来太辛苦了，比上班工作还辛苦。

爱人应当多疑

做爱人的，应当多疑。不然爱情的单调无趣，一个月内就要拆穿。

做爱人的，不该多疑。谈恋爱是大耗心力的活动，你越多疑、就越分心，终于忙不过来，变成个左支右绌的爱人。许多因为不忠心才左支右绌的爱人，都会觉得这种因为忠心而造成的左支右绌，完全划不来。

做爱人的，应当多疑。你看京戏里那个番邦公主，对丈夫三猜四猜、锲而不舍，结果凭空发现了自己十五年来竟都"与敌人共枕"。沉闷的皇室婚姻，立刻高潮迭起，被政治镀了金。

做爱人的，不该多疑。看舞台剧《蝴蝶君》的人，如果把种族政治的镀金，从这场爱情上头分解掉，就会发现主角的真实性别，实在只是他俩个的私事。

发生过好几件结婚数十年，才发现配偶真实性别的事了，发现者除了错愕茫然、上上报纸之外，一点收获也没有，却失去了几十年的婚姻。好奇心杀死了猫、疑心杀死了婚姻。

爱人应当多疑。就像活人应当怕死一样。爱情一定会结束，不需要外力的介入，就像人一定会死，不需要别人来杀。多疑与怕死，并不必针对特定的人或事，而是面对存在的基本态度。

爱人不该多疑。爱情即使再伟大，也不过是苍蝇眼中的扑克牌巨塔，虽然放眼望去，满是红心黑心、国王皇后的，十分壮观，但却经不起苍蝇东扇扇、西碰碰，一下就倒的。

恋爱中的人，一定会多疑。恋爱使人变得太善、太好，好到不可信。你还来不及怀疑对方，就先要对自己大大起疑了--"这是同一个人吗？"你看着镜子、困惑着。

恋爱中的人，没办法多疑。我们所习见的，爱情里的多疑，都是很没效率的，充其量是华生医师那一级的盲目多疑。至于要做到福尔摩斯那样准确的多疑，在爱情里是办不到的、爱情里的人的心智状态，是不堪负荷的。此所以福尔摩斯是没办法谈恋爱的。

爱人必须逞强

渴望爱情的人啊，你千万要逞强。没看见童话里头的状况吗？伸手去讨的那些没骨气的小鬼，最多得到糖果罢了。能让神仙带上天空去飞两圈的，永远市角落里那个紧紧咬住嘴唇不出声的臭小子。

你可以想，就是不行开口去求，想得要死、也不行。

渴望爱情的人啊，你千万不要逞强。有人怜悯了、滥情了、施舍了。你都卑微的接受吧。实在咽不下去的时候，再吐掉也不迟的，何必空着独自逞强呢？

爱情的饥饿，靠吞咽尊严是不管用的。即使你觉得尊严是如同黄金般珍贵，也该记得中国人吞金子都是想自杀、不是填肚子的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要逞强。一爱就被你爱到了，那是何等沉闷的爱啊？！为什么奥林匹克运动场上的选手，总能吸引全世界钦羡的目光？总能鼓动全世界纯净昂扬的梦想？因为他们总是挑战他们所不能的。他们代表的那个"意义"，是全世界的人都替他们加油，全世界的国家都在乎。

谈恋爱的人，不应该逞强。那种爱不到的爱，是垂挂在驴子眼前十公分处的红萝卜，虽然能让驴子充满希望的不断走下去、却不提供驴子走下去的体力的。

要谈恋爱、就要逞强。对云霄飞车充满恐惧的小孩、也都硬着头皮坐上去了，该吐的也吐了、该尖叫也尖叫了，下来以后不也都很洋洋得意、也都很快乐，向那些不敢上去的，宣称下回还要再坐？

要谈恋爱、就不要逞强。对方让了一小步，你就赶快让两大步。要不然你想想：双方都死硬、都逞强，那势必就僵持不下了。而僵持不下，是爱情里最乏味的状况--什么都不发生、有什么意思？

失恋的人哪，你一定要逞强。京戏里观众最爱看的，就是被俘的将军如果高呼"归降来迟"、立刻就被敌营领袖不屑的"留你何用，推出斩了"。观众看到了懦弱的报应，很满意。至于那些死硬派不低头的、就上马金、下马银、美女加名驹，终究也就变相投降了、大家心照不

宣而已，又有面子、又有里子、还有了新主子，爱情败将、夫复何求?

失恋的人哪，你实实不必逞强。医生在你屁股上插了针、在你嘴里拔了牙，却跟你说"不痛不痛"，你就果然不哭出声来的，能算是一椿成就吗？你不过是为世界减少了一位烦心的医生、再添加了一名笨孩子罢了。

谈恋爱需要答录机

谈恋爱的时候，要多用答录机。理由，是这样子的--等你警觉到快分手的时候，对方通常也会很警觉的、不再说甜言蜜语了，这时你再要为对方的凉薄，进行搜证工作，就难得多了，如果你能居安思危的，收藏几段关键的录音留话，物证就很齐全。至于，要向哪个庭上提证控诉嘛……我想……也只有向朋友的答录机了吧。朋友的耳朵是没有兴趣的。

谈恋爱的时候，要少用答录机。情况，是这样子的--如果是带了约会的对象回家，当晚，就切忌在对方面前听你的答录机，因为事情就是会有这样凑巧：你三百年没联络的旧情人，或者你明明没给电话号码的一夜之欢，就是会凑巧挑这天在答录机上给你留段话。

又设若，情况已经是，现任情人有你的钥匙，能够自由进出的话，答录机就更恐怖了，那就等于，你的现任情人正不定时收听以"你"为主题的"交友关系特别报导"或者"走过从前"这样一个广播节目呀。

答录机，是有利于爱情的。因为恋爱中的人，总是喜欢讲自己，讲自己的梦、讲自己的家庭、讲自己的个性、讲自己的过去。是的，恋爱先天上就是这样自私的事，所以如果你要做个好爱人，你就要学着常常忘掉自己、学着多聆听。而答录机，是训练聆听的好工具。不像电话，电话起码还给了你开口说话的机会。

答录机，是有害于爱情的。有一次我刚走进门，答录机已经启动了，我来不及关掉，就赶紧先拿起话筒，和对方说话，开始时说得很快乐，后来就不快乐了，再后来呢，就揭露了某些不可克服的困难，再后来呢，我们的关系竟也就在电话里中止了。我挂了电话以后，当然没去注意答录机还开着，也不知道刚刚那段对话都录下来了。一直到第二天回家，按下答录机的收听键时，才愕然发现这个错误。我重新听了一遍这段从快乐到不快乐的对话，我听见对方从亲密到冷淡，我听见自己从亲密到冷淡，我亲耳鉴定了这场关系由热烈到破裂的过程。我被再一次，耳提面命了爱情的突兀、鲁莽、没有道理。

这类认知，对我的爱情，过去的或者未来的，当然都是有害的。可以不归咎给答录机吗?

恋爱中的人，要用答录机，不用答录机，情话说不完。

恋爱中的人，别用答录机，一用答录机，说错不能改。

爱情应该隐密

谈恋爱这件事，应该要隐密，因为恋爱的过程中，其实有许多丑态。

谈恋爱这件事，不应该隐密，因为恋爱的过程中，常会感觉不可置信的喜悦，那时你就需要现场目击证人，证明这些喜悦真的发生了，不是你一个人幻想出来的。

应该要隐密的恋爱，因为恋爱在局外人的眼中，通常很乏味。拍电影的人，一拍到恋爱的场景，总是无可奈何的用一系列海边骑马、草原漫步的镜头，配上主题曲匆匆带过，因为没有看头。观众喜欢看的，是暗恋、单恋、狂恋而得不到、还有，得到以后的失恋。

不应该隐密的恋爱，因为寂寞的入口，比例上远远超过恋爱的人口。而这些寂寞者，必须仰仗恋爱者的示范，才会继续相信爱情是可能的。这是，饥荒地区的人，收到富有国家捐赠的、有毒的白米。

恋爱应该要隐密，因为最精彩的部分，绝对没办法让别人分享。就像你兴奋的把最精彩的梦讲给别人听，别人只能努力的敷衍你："喔。真的啊？！哇……啧啧啧……"

恋爱不应该隐密，应该大肆张扬，因为包括你自己在内，谁都不知道下一次会是什么时候，会不会有可看性、可纪念性……错过这一次，可担了大风险。

恋爱应该要隐密，因为这方面的品位做不了假，没法像买衣服那样，靠购买名牌来掩护自己的没品位。

恋爱不应该隐密，如果是战利品，就应该像猎头族那样，别在腰上，走来走去。

爱人应当打电话

谈恋爱要多打电话。对爱得迅速的今日爱者来说，肉体与美色也耗损得空前迅速。若想在耗损殆尽前、建立比较牢固的关系，恐怕只有尽可能减少耗损的几率吧。见面、接吻、上床，大大耗损肉体与美色。还是多打打电话，应该有助于建立这种"亲密的安全距离"。

谈恋爱要少打电话。不要以为在电话里合得来的人，在生活上就一定合得来。举个最简单的例子，在电话里鼻音美妙、令人销魂的家伙，很可能正是边讲电话、边挖鼻孔、还把鼻屎擦在电话小茶几底下的人物呢。

求爱之人，如果求的是一夜之欢，那就请善用电话吧，虽然乐趣大量减低，但感染各种病毒的危险，也大量减低了。

求爱之人，如果求的是一夜之欢，那就请少用电话吧。靠电话完成的欢爱行为，如同和电脑对玩麻将牌，两者皆是科技魔鬼打造的寂寞牢房，不是什么你以为的爱情歇脚处所。

谈恋爱的人儿，你们要多多打电话。爱得越久的人，越会发现--你跟对方声音相处的时间，其实远超过你注视着对方的时间。一直脉脉含情的注视着对方，那是蜜月期的暂时异常行为，慢慢的，你会发现交谈时，你们渐渐不看着对方了，即使相拥而眠，也不看对方了。

声音的重要程度，日益明显，所以养成多打电话的习惯吧，不要以为你爱上对方的外表，就大功告成了。

谈恋爱的人儿，你们要尽量少打电话。爱过越多次的人，越会发现--要爱上很容易，要继续爱很难。

"爱上很容易"的原因，当然无非是美色、新奇感、别人的目光、自欺欺人的气氛、等等。可是，这些花样是挤不进那根细细电话线的。细细的电话线，就好象细细的钢丝一样，容不得你满身披挂着叮叮咚咚的爱情小玩意儿踩上去。

当然，满身披挂着，稳稳走过了电话线钢丝的人，也不是没有，但那都是，苦练多年的罕见高手啊。

至于"继续爱很难"的原因嘛，更简单，多讲几次电话，就明白了--没话讲、谈不来、无法沟通，都将纷纷的原形毕露。就要双双摔下去，没什么好商量的。

你还敢多打电话？！

谈恋爱，宜多打电话。距离能考验爱情的信心，而电话正是信心的考场。

谈恋爱，宜少打电话。距离能欺瞒爱情的质变，而电话正是欺瞒的首要工具。边和第三者做爱、边和第二者讲电话的宝贝，我可见多了。

谈恋爱应该看电影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看电影。电影是什么呢？一言以蔽之，曰：英雄与梦想。最令观众过瘾的电影，就是让观众得以陪着自己认同的英雄，去经历一场自己也向往的梦想。

恋爱是什么呢？对纯真年代的恋爱者来说，恋爱也就是找到自己的英雄、经历自己的梦想吧。

恋爱与电影，构造显然相同，但是电影方便得多，恋爱的人，怎能不多看电影？！

恋爱的人，应该少看电影。谈恋爱最忌讳的态度，就是：（一）.想都懒得想，只等现成的。（二）.就算想到了，也懒得去做，只肯等别人做。（三）.看到别人做了以后，也懒得认真学习，过目即忘，不当回事。

以上这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三）各项，拿来描述看电影的观众，是不是非常适合？！

电影养成的人，与恋爱所需的人，如此背道而驰。谈恋爱的人，怎能多看电影？！

谈恋爱，必须看电影。因为电影里俊男美女，可以饲喂爱人对于美色的贪恋、向往，这有助于对方把"正常生活"，和你的"平凡相貌"，连结在一起，形成稳固的视觉联想，而把所有惊人的美色，等同于"非生活"的、"不实际"的、"很快结束"的、这些电影之特质。

所谓"你长的很安全"，是靠电影明星们"长得很不安全"对比而来的。你要善用这种对比的优势。

谈恋爱，必须不看电影。因为电影是经过编剧、摄影师、剪接师这些"人类中最善于去芜存菁"之辈的黑手作业完成的。他们编织剪裁完成的故事，全是菁华、没有杂质。

你的恋爱，被这些电影里的人生一对比，立刻显得有寒蠢、又琐碎。你何苦带着恋人，双双去自暴其短、相形见绌呢？何况还要你们出钱？！

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看电影。爱情是一种宗教，谈恋爱的过程，如同朝圣的过程。在这过程当中，最好有布道者宣扬此宗教之教义，有见证者做证此宗教之真实。

何物堪为爱情宗教最称职布道者与见证者？除了那些山盟海誓的爱情电影之外，我还真想不出别的适当人选了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少看电影。爱情是一种宗教，但电影院可不是什么良好的宗教场所--漆黑的大房子里，关住一群被集团催眠的人，这样的情景，就算是宗教，恐怕也是邪教的成分多些。

这种邪教集会鼓励多神崇拜，常常以杀人和性行为当做教义的实践方式，圣餐供应的是黑色可乐与喀滋做响的爆米花，种种手段，都跟爱情宗教的美妙本质，大有差距。

谈恋爱一定要有对象

谈恋爱，一定要有对象。就好象，你开一场大提琴的演奏会，就一定要有听众观众。如果都没有人在现场听见看见，那么，即使你真的演奏了一整晚的大提琴，也只等于一场记不住的梦。你流汗、磨破皮，才奏出来的每一个音，都在刹那间消失无踪，在缺乏耳闻证人的情况下，这每一个音，都等于从来没有出现在世上过。

当然，你可以录音存证，但是，演奏者和爱人者、聆听者和被爱者，都能轻易分辨出，现场演奏，与现场演奏的录音，根本是不相干的两回事。

录音，是演奏的遗蜕，如同情书，是恋爱的遗蜕。

谈恋爱，一定不要有对象。一旦有了确切的对象，这爱情就会沦为牛奶盒，势必得盖上"有效期限"的戳印了。

所有不朽的神，都没有形体的，只有在被贬谪的时候，才被迫负担一具终将腐坏的肉身。想想看观音、释迦、耶稣吧，当他们走向不朽之前，都曾经何等辛苦的拆解、丢弃、毁坏他们的肉身啊。

谈恋爱，一定要有对象。没有对象的恋爱者，就仿佛没有监狱的犯人--虽然免除了被囚禁的痛苦，但总觉得枉自担了一个虚名，没头没脑的，被世界善意的恶作剧了。

谈恋爱，一定不要有对象。就算你坚持要找个对象，那也是你自己骗自己--你宣称热恋狂爱的那个人，永远不会等于你心中热恋狂爱的那个人。你所谓的"那个人"只是一个供你发挥想象力的名字，一组供你赋予表情声音的五官罢了。

为什么说"因误会而结合"？为什么会"因了解而分开"？就是因为这样了，恋爱根本有先天性"指认错误"的倾向，根本是因误认而造成的误会，根本不能当真，一当真就穿帮，一穿帮就玩不下去了。

谈恋爱，一定要有对象。没有听说过哪个耗一辈子在少林木人巷里头练功夫，能练成一代宗师的。完全不跟活人过招，就练成盖世武功的，绝对算得上是奇才，但也绝对算不得是大侠的。

谈恋爱，一定不要有对象。爱情是造物者的神奇作品，就像树木、星辰、海洋。你一旦开始把树木、星辰、海洋拍了照，裱起来，挂在墙上，你对造物之心的领略，就开始不再纯粹、不再专注了；每多拍一张照，就多分散一丝你原本完整的心神。

你恋爱的那许许多多对象，无非就是这许许多多张让你分心的照片了。对于恋爱，你也将从此失去完整的心，如同在人类的图书馆里，你从此找不到完整的"文学"，只找到一册一册的诗、小杂文。

谈恋爱必须迷信

谈恋爱，必须要迷信。爱情已然是这样虚妄的事了，不去相信咖啡杯底残渍的意义，去相信婚姻公证处的统计数字么?

谈恋爱，切不可迷信。任何签条、纸牌、任何镍币的正面或反面，都只肯做原则性的指示。当你在遵循这神论的方向时，都可能根本会错了意，犯下千万种执行上的错误，而神论是连提醒都不提醒、警告都不警告的呀。

恋爱的人哪，你必须是迷信的人。因为你进入的世界，是一个充满魔女、蛊、天使、狐狸精、孤魂野鬼、狼心与狗肺的世界。不相信的人，是进不去的。你以为《聊斋志异》写的是什么? 当然是爱情。

恋爱的人哪，你万勿做迷信的人。看看神里头，最精彩的希腊众神吧，没有一件爱情被他们搞好的。至于其它宗教的那几位，只要上得了台面的，都尽逼着你爱它，不教你爱人的。

恋爱，就要迷信。处于非常状态的人，需要非常的养分供应，像运动选手，需要类固醇雄激素，那样。

恋爱，不必迷信。因为爱情本身，即是至高无上之宗教了。

迷信是必然的。濒临失恋的人，弱些的，到处去哭诉、跪拜、哀求；强些的，在心里哭诉、跪拜、哀求。没有落到过这步田地的，可以算是谈过恋爱了吗?

迷信是不必的。经常见到没原则的哭诉、跪拜、哀求了。不曾见过哪一次会生效的，在爱情的殿上。

恋爱必须放轻松

谈恋爱，务必放轻松。我读胡兰成的自传，胡兰成的妈妈告诉他：手里如果端着满满一碗水走路，眼睛就不要死盯住碗，越盯，水就越会洒出来。

谈恋爱，当然也一样惊险。--你珍惜无比的水，被你双手端在心口，你一步一步向前走着，水一纹一纹波动着，你越担心水泼到碗外，就越用力；你越用力，水就泼掉越多，最后，碗里就半空了--不管你碗里装的是水，还是爱情。

那就，放轻松吧。

谈恋爱，务必要紧张。紧张，是爱情的基本态度--只有患得患失、疑神疑鬼，恋爱才谈得起来。神定气闲的恋爱者，是从来没有听说过，听说了我也不会相信的。

爱情是上帝的音乐，人呢，是上帝的乐器，作为乐器的我们，作为弦乐器、打击乐器的我们，如果绷得不够紧，要如何奏出上帝的爱情音乐?

恋爱中的人们，一定要轻松才好。我每次对相恋爱的人说："我们一定要努力"的时候，那有智慧的爱人一定会回答我说："对，我们要努力的无为而治。"

真是深悟相爱艰难的爱人啊。

恋爱中的人们，一定要紧张才好。或者说，一定要紧张才"好玩"。你相不相信，作为爱人，最常被抱怨的"恶德"，正是"泱泱大度"、"谦退礼让"。你如果不常吃醋、不常无理取闹、不常神经兮兮，那你干脆去睡觉好了。

恋爱，是要让你们大梦一场的，不是让你们大睡一场的。

爱人们，要轻松。因为爱情所要求的，多半是高贵却很笨拙的品德，例如：诚实、忠心、仔细、耐烦、等等等等的。这些笨重的玩意，只有轻松的加以执行，才勉强可堪忍受。

如果穷紧张、用蛮力的话，一定青筋爆出、脸红颈粗的，好好一个恋爱，就被你谈得又土又丑。

爱人们，要紧张。称职的爱人，一定要体贴、要靠消息灵通，才能不断侦知对方的心思去向、不断提供正中红心的种种惊喜、不断表演各类对方料想不到的小把戏。

你不提着心、竖着耳、开启个方位的雷达，怎么能截取解读足够的讯息呢？！

你还想放轻松？！

爱人魅力越大越好

所爱的人，魅力越大越好。魅力越大，情敌才会越多。情敌越多，才越有机会显出你自己的好处来。因为没有人是完美的，你要突显你的优点，就最好找到具备了相应缺点的情敌，来做你的对照组。

从这个需求来考虑，情敌当然要多，这样可供你选择的对照组样本才多，万一你是个优点并不很多的人，（通常你是），起码你还是有机会挤入某些冷门项目的决赛。

情敌很多样化，这是爱人魅力大的好处之一。

所爱的人，魅力越小越好。魅力又不是胸围、又不是房子，何必要越大越好！？

爱人的魅力，不同于明星的魅力。明星的那种魅力、只要能激发你对"亲近时那种幸福状态"的想象就可以了，此种魅力火网需大、火力要强，但只需如节庆烟火之亮丽眩人，不需持久、牢固。

可是爱人的魅力不一样。爱人的魅力，除了激发你对"亲近时那种幸福状态"的想象外，还必须真的能迫使你追求那幸福、能敦促你实践那幸福、能支撑你守护那幸福。

这种魅力，波及范围不必广，笼罩你所有感官就够了。引燃那瞬间的强度，也只需亮到你生命暗夜中的一根火柴即可。

但这魅力必须顽固不灭，如利箭穿肉以后，久久不能愈合、愈合也仍留疤的小小伤口。

所以爱人的魅力宜小--小型、集中、永续、到你吃不消为止。

所爱的人，魅力越大越好。爱人既是我们失落已久、终于寻到的另外一半，则爱人之光芒大小，势必与我们自身的光芒成正比。

我们每个人都暗暗希望自己有巨大的魅力，可是正如大家所心照不宣的，我们多半是暗淡的人，过马路时除非被撞死，没有人会多瞄我们一眼。

我们拥有的魅力，不及我们所奢望的十分之一。

那么，当上帝赐给我们另外一半的时候，其实也就是赐给了我们一次扩充自身魅力的机会呀。

这也就是为什么一谈恋爱，人会立刻变得容光焕发的原因，是我们的另一半，把光灌输给我们了。人一生这样的机会不过几次，选取所爱的时候，怎能不取魅力强大者？！

所爱的人，魅力越小越好。爱情是不需分享、不必分享、根本不该打算与人分享的事情。

爱人也不是拿来炫耀的，炫耀爱人所得到的乐趣，不是爱情的乐趣。充其量，只能算是"成功"所带来的乐趣。

魅力巨大的人，当然也可能同时是好的爱人。可是，魅力巨大的爱人，很容易让我们忍不住要炫耀，引诱我们享受炫耀的乐趣，而疏于省视光芒背后、那个我们应该以爱相待、而非以珍藏相待的、我们的爱人。

以炫耀取胜的爱情，最后会莫名其妙的萎缩、像法国电影《美得过火》的故事那样，爱人巨大的魅力，终于成为爱情的障碍物。

谈恋爱必须抽烟

谈恋爱必须抽烟。因为抽烟是一种"让呼吸被看见"的努力--看见烟的进进出出，我们确定了自己还在呼吸。而谈恋爱，不也就是为了确定自己还在呼吸吗--对我们这些没有清楚生命迹象的人来说?

谈恋爱不该抽烟--燃烧、燃尽、空无、致癌、浪费钱、灰飞烟灭--以上这些抽烟者的必然遭遇、随便选哪一样来比喻爱情，都太容易了、都太浅俗了。而谈恋爱竟有抽着烟、这样的象征手法，也就等于掏出钞票来表示自己有钱，太没有境界了。

想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学抽烟。因为爱情里面，绝大多数的乐趣，来自于"等待"，等待对方有反应、等待对方赴约、等待第一次牵手、等待第一个吻、等、等、等等。

但要如何确定自己在享受等待呢? 首先，要确定时间在流去，而抽剩的一个一个烟蒂，散落在地上，正是时间流去的良好证据呢，在恋爱的场景里，是比手表的分针要浪漫多了、又比月亮的移动要精确，掉了一地的烟蒂，可不就像囚犯刻在墙上的一个一个"正"字，同样的感伤。

想谈恋爱的人，就不要学抽烟。你十八岁，你想学做大人? 以这两件大人做的事来说，我劝你还是先学谈恋爱吧。抽烟一学就会了，谈恋爱呢? 一辈子都学不会的也多着呢。

爱人们，抽烟吧。我知道你们满心想祈祷、想祝愿，想让心里的话"上达天听"，可是你们不信教。那么，点燃你们手中的烟吧，饱含尼古丁的香烟袅袅，至少可以惊动饱含爱欲的神祇吧，一样是上达天听了。

爱人们，少抽烟吧。谈恋爱所制造的二手烟、就尽够我呛的了。只要有朋友情火焚身，我就得开始接听很长的电话、陪喝很久的咖啡、有时为他们煽去烟雾、有时又要大泼冷水、那烟，比抽烟厉害多了，吸起来又没趣，是无谓的、爱情的二手烟哪。

谈不到恋爱的话，就抽烟吧。能在最短的时间内、把最肤浅的笨蛋、弄得看起来有点深度的，也就只有两个办法了--谈不到恋爱的

话，就抽烟吧。

谈不到恋爱的话，就别抽烟了吧。因为你必须尽量拉长生命、尽可能增加恋爱的机会、尽可能延后被爱情放鸽子的结局--那些不怕短命的、敢自称"活够了"的，都是过足了恋爱瘾的啊。

谈恋爱要多睡觉

谈爱情，要多睡觉。爱睡觉的人，要不就只是天生痴迷，要不呢，就是天性温暖散漫。这两种人，都是恋爱世界中的有福之人。他们遇床就睡觉、一睡就睡着，对灿烂的今天之爱、毫无贪恋，对险恶的明天之爱、毫不担心。他们的爱睡觉，使他们在恋爱的世界里面好安全。

所有喜欢贪恋今天之爱的人、喜欢担心明天之爱的人，都应该多睡觉，努力祈求这种在爱情中安顿自己、波澜不惊的福祉。

谈恋爱，要多熬夜。爱情的进展，通常要靠持续的累积，这种累积一旦在不恰当的时刻中断，可能就前功尽弃、或者将事倍功半。电影里常演的，两人的唇缓缓前移、战战兢兢、终于将要吻上之际，突然电话铃响，两人立刻变脸分开，表达的，无非就是这层意思。

所以，不管是跟爱人同床、或者跟爱人讲电话，都必须等进度累积到一个可以计分的点上，才能告一段落，不是任凭你想睡就可以睡了。

你不养成熬夜的习惯，怎么能让积分越来越高?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睡觉。多睡才能多做梦，多做梦，才能多在梦里跟爱人做许多真实世界里做不到的事情，这样，就等于是加倍享受了恋爱期间的甜蜜。而且，享受爱情之梦，是恋爱中人的特权。一旦恋爱结束、或者恋爱从未发生，则同样内容的甜蜜梦境，只会带给做梦者惆怅与痛苦。

所以，把握双重享受的有效期限、善用恋爱签证所赋予的特权吧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熬夜。夜晚，具有奇魅的恋爱气氛。四季的夜晚，各有不同奇魅的方式。春天的夜晚、甜蜜温柔；夏天的夜晚、逼人犯罪；秋天的夜晚、证明寂寞的不可忍受；冬天的夜晚、证明被窝的不可一个人睡。

如此各式良夜，全力证明良人之可贵可爱，我辈恋爱中人，岂可舍良夜、舍良人，自去睡觉？！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睡觉。和爱人相处的时候，常常需要全神贯注、一下要当很入戏的演员、一下要当很入迷的观众、一下要在公园里对月吟诗、一下又要在床上练瑜珈术，这么令人疲于应付的职务，当然会导致抽空就睡的习惯。多睡觉，应该算是恋爱者的专业习惯吧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多熬夜。很多热恋期的爱人，最期望的就是：不管自己在半夜的哪一分哪一秒忽然醒来，都能够一睁眼就发现枕边的对方、正深情款款的用一双晶亮的眼睛凝望着自己。

光为了要做到这一点，就不可能多睡。

其它古典而管用的苦肉计，还包括一天两封情书啦，呆站门口等到半夜啦，这些噱头，哪一样不需要超级的熬夜能力？你不好好自我操练，等到要测验时，就后悔不及了，就"死老百姓"状毕露了。

谈恋爱需要文艺腔

谈恋爱的时候，请多来两句文艺腔吧。恋爱期间、心情特别敏感，神经特别迟钝，最适合做文艺腔的"寄主"，嘴即不会酸、肉也不会麻。一等到爱情过了有效期限，心情恢复迟钝、神经恢复敏感，对文艺腔就即想不出来、也听不进去了。

谈恋爱的时候，请少来两句文艺腔吧。谈恋爱已经够老土了，再学张恨水说一句"难道你到今日还不明白我的心？"立刻要被爱情考古队贴上"一级古迹"的标签了。

我一个朋友，谈恋爱是"无文艺腔则不欢"的。是宁可不与对方上床、也要听对方说一堆烂文艺腔的"爱情标准句"才过瘾的。他说他每谈一次恋爱，就是一次"文艺复兴"。

我又有一个朋友，谈恋爱时完全受不了文艺腔。如果有人靠在他胸前说："我在听你的心跳……它跳得好美"这类的话，他就坚持送对方回家去，不完了。我们都觉得这个朋友在幽默感上、在大众文学的品位上，都有待更多元化的发展。

谈恋爱用的文艺腔，不是只给对手听的，主要还是要昭告世人--张爱玲写银娣说"我情愿你恨我"；胡兰成写张爱玲对他说"我恨不得把你包包起，像个香袋儿……缝缝好……藏藏好"，这都是要全世界作观众、一起赞叹或一起欢喜的。你不要老是木着一张脸好不好。

谈恋爱用的文艺腔，最好只给对手听，昭告世人则免了吧。即使是，常常考前三名的大写作家，也不免在情诗和情书两个项目上得低分的--被爱情贿赂、在品味上就方水了--"你是我所有的全部"；或者"除了想你，什么也不想"，这可分别是莎士比亚和卡夫卡的手笔哩，真得太不怎么样了吧。

还是多来两句文艺腔吧，爱人们。现代爱情再怎么讲求效率，也就等于是株塑料的圣诞树，虽然可以拆拆装装、不死也不活，终究还是得挂几串感伤的小灯泡，才像个样子呀。

还是少来两句文艺腔吧，爱人们。我碰到好几位文艺腔的爱用者，都变得太"技术本位"，太"以手段为目的"了--他们常常因为想到了

很凄美的、适合分手时说的话，就忍不住把爱情提早结束了。

恋人应该贪婪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贪婪，因为爱情无非是以自己的想象来满足自己对幸福的需求。那个所谓的"爱人"，通常只是一颗体外的卫星，把你左大脑传送出来的幸福景象接受了、再折射给你的右心房。

人一生，很少需求是可以这样自给自足的，既然送出多少、就送还多少，何不尽情挥霍、尽情需索？反正，无非就是些幸福感罢了，又不是真的幸福。

谈恋爱的人，不应该贪婪。因为所谓的"幸福"，没有"最高级"，只有"比较级"。倘若世上只有你一

个人，你是无从判知自己是幸福抑或悲惨的。

所谓"比较级"，举个例子，就是撑杆跳，你只要跳得过这一级，就会出现更高的等级要你去跳。想当选"幸福冠军"的人，只会跳到累死而后已。所以，不要对爱情贪婪吧，你破不了世界纪录的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贪婪。因为要多少有多少--讲的是爱情的"量"。

谈恋爱的人，不应该贪婪，因为再怎么贪也贪不到--讲的是爱情的"质"。

谈恋爱的人，应该贪婪，因为每发动一次爱情、所耗费的能量，有其"最低消费额"的，就像计程车的起跳费、可能十倍于它的里程费，你中途下车，省不了多少钱的。

谈恋爱的人，不应该贪婪，不要以为无形无色的爱情只是气味，像面宝房飘出来的香气，多吸几口也不要钱。它也可能是强力胶、二手烟、瓦斯，能让你上瘾、致癌、死亡。

谈恋爱必须会跳舞

谈恋爱必须会跳舞。说"我不会跳舞"的，都是在找借口。从来没有听说过有哪只公的鸟，到了求偶期，会因为"我不会跳舞"，而呆呆站在母鸟面前没事干的。你还想继续做哺乳动物吗？看看澳洲公羽凤鸟的平均舞蹈水准，别再用那些只有人类才说的出口的借口啦。

谈恋爱不必会跳舞。我就认得好多女生，是因为跳舞时一直被男生踩到脚，而觉得对方"好可爱"的。

谈恋爱的人，请尽量多去跳舞。运动跟恋爱的关系是很极端的--离得太远了，很难谈恋爱，比方说拔河，连脸都看不清楚，还能谈什么恋爱？可是，要是靠得太近了，也很难谈恋爱，比方说做爱，是最近距离的运动，比摔跤相扑还要近，但却实在不是适合谈恋爱的运动啊。不信你战到妓院门口去访问嫖客，一百个里面，也不会有一个说："我是来谈恋爱的。"

那么，最适合谈恋爱的运动是什么呢？当然就是又不会隔太远、又不会靠太近的跳舞了。

谈恋爱的人，请尽量少去跳舞。现在跳舞的地方，音乐都大声得要命，陌生男女大家互相瞄瞄，钓人回家上床，可算是很理想的场所，至于谈恋爱嘛……如果你是讲究互相沟通的那一派，去跳舞可帮不上什么忙了。

谈恋爱必须会跳舞。跳舞这件事，无非就是学会什么时候贴近、什么时候拉远、什么时候面对面、什么时候背对背、什么时候牵牵手、什么时候兜圈圈--谈恋爱，不也就是这么回事嘛？

谈恋爱不必会跳舞。现代爱情，就跟现代舞一样--现代舞，只问"想不想跳"、"想怎么跳"；不问"会不会跳"、"跳得对不对"的。现代爱情呢？一样吧。

谈恋爱必须跳舞。跳舞，是最最"进可攻、退可不攻"的游戏--跳快舞的时候，你既可以看都不看对方、也可以看对方看到眼睛喷出火；跳慢舞的时候，你既可以连应酬话都不说、也可以抱在怀里、耳边软语。再没有比跳舞更好运用的活动啦。

谈恋爱不必跳舞。跳舞玩的那一套，根本是二人世界的乌托邦版本--你进一步、我就退一步；音乐什么拍子、两人就跳什么拍子；真要谈起恋爱来，哪有这么容易的事，光是睡觉打不打呼，就够你们烦的了。

谈恋爱最应该去跳舞--情歌的歌词能掩护对方的没情调；舞步能掩护对方的没风格；乱七八糟的灯光能掩护对方的没姿色；闭上眼睛、能掩护你们的没有默契。

谈恋爱最不应该去跳舞--给别人看的成份太多，给自己咀嚼的东西太少。

爱人应该留长发

谈恋爱应该留长发。恋爱是麻烦又无用的东西，长发也是麻烦又无用的东西，两样摆在一起，殊途同归，相得益彰。

谈恋爱不应该留长发。我每次听见男生说他们爱的就是对方那一头长发时，我就不免毛骨悚然--长头发这么容易被当作爱情的借口，你还敢把它留在头上？！你是惟恐你们爱情里鱼目混珠的材料还不够多吗？！

谈恋爱应该留长发。

恋爱的时候，会觉得爱人的全身都散发出光晕。这种幻觉，需要一些基本装备来完成--比方说，很重要的风啦，以及更重要的，风吹得起的衣摆和长头发啦。当然也需要阳光、月光、灯光这些照明的配合，等等。

长发，是爱情幻觉的展示用立体模型。

谈恋爱不应该留长发。

因为长头发很难因应各种突如其来的爱情状况--比方说，被泼水啦，当街撕扯打架啦，在餐厅的厕所里迅速做完爱又立刻恢复原状啦，等等。

短发，是爱情效率的展示用立体模型。

谈恋爱应该留长发。

中国人的恋爱，或者说，所有陈旧文明的恋爱，其特长正是缠绵、精神的耳鬓厮磨、意志的抵死缠绵。

不论是要缠、还是要棉、都只有长发能够胜任。短发完全没有插手的余地。

谈恋爱应该留短发。

缠绵虽然有趣，但也未免太土。恋爱大可以现代化，谈得明快亮丽，灵动顽皮。短发比起长发来、诸事皆宜。

选爱人，要选长头发的。

因为长头发能完全配合爱人身份的无穷转换：初见时，惊为"天人"；约会时，温柔如"水"；上床时，狂野如"妖魅"；避不见面时，莫测如"精灵"；分手前，仿佛勒在颈上的绳子；分手后纠缠不休、又仿佛讨命的一缕冤魂。

天人、水、妖魅、精灵、绳子、冤魂--哪个不需要长发？！

选爱人，要选短头发的。

现代爱情的乐趣，往往来自于爱人角色的变化无穷：一下老、一下少、一下男、一下女。荷兰那个保罗"凡赫文导过的《第四个男人》，男主角就很喜欢金发女友把头发剪得短短的，再穿条短裤，以方便他把女友想成男孩。

至于把年龄随着头发一并剪去的男男女女，其有意混淆年龄，更是成效卓著的了。

床上的爱人嘛……长头发是有其特殊效果的。

流淌在白色枕上的长发，一丝一丝的慢慢撤退，在天亮前、悄悄消失不见……完全像"夜色"一样，不是妙极了吗?

接吻的爱人嘛……短头发是有其特殊功能的。

毛发跟亲吻是相抵触的，只要经验丰富的吻者，多半要同意。撩开遮头盖脸的头发、去搜寻耳朵后方那一小块颈脖亲吻，也许有寻幽探胜的乐趣，但其狼狈和窒闷的程度，实在不见得值回票价。亲吻常常必须狠、准、稳。

露颈子露肩的短头发，确实比较合乎亲吻之需要的。

情人必须过情人节

是。情人节是必须的。因为如果没有情人节，就不会有教室和办公室里"谁收到最多花"的残酷竞赛，就无法培养危机感和羞耻心了，就很少人会"平日储备，以备不时之需"了，就很少人会"养兵千日，用在一朝"了。

否。情人节是多余的。因为所有为"某种身份"设计的节日，都是多余的，都只是让"那种身份"的人，更劳累罢了。父亲节让"父亲"更劳累，军人节让"军人"更劳累，劳累于表态、感恩，以及允诺担起更多的责任。

是。情人应该要过情人节的。这个节日逼得许多闪烁其词、得过且过的情人，起码得表面上打一次卡。这有助于正确数据的建立。

否。情人应该不要过情人节的。爱情自有其高标准和低标准，通不过测试的人，何必硬要蒙混过关？你看好好一条白蛇、瞎起哄去过什么端午节，任它修炼千年，还不是当下现了原形。

情人节呢，还是要过的。你这样想--情人节是和清明节、植树节同类的纪念性节日，是为了追念那些恋爱殉职人员的日子。这么一来，这个节日立刻就定位清楚，对象明确，而且符合绝大多数人的需要了。

情人节呢，还是算了吧。你这样想--大部分人是一辈子都谈不到什么真恋爱的，他们已经整年都在过沮丧的日子了，你又何必再指定一天，落井下石的叫他们为模范生们鼓掌呢？！没有机会上台接受表扬的人，也应该有权不做观众吧。

情人节一定要过，尤其是第二次。因为第一次往往是糊里糊涂就过了，到第二次还能过的，才算敲钉转脚、略具规模，算是有过节的资格了。

情人节少过才好，尤其是第二次。论语说的"不二过"，叫你同样的过错，不要犯第二次了。当然，解释成"不二次过节"也可的，如果这"节"是错的。

既然号称情人，就该过过情人节吧。即使是把钱存在银行，也有一年一次的利息结算日啊。

既然号称情人，就不该过情人节吧。我知道秘书有秘书节，劳工有劳工节，可是，谈恋爱虽是辛苦的工作，却无从联合同行、组成工会、争取权益的。

谈恋爱当然要骑机车

求爱的人，宜考虑骑机车--

如果你的身体很悦人、很温暖，可是你的脸蛋不怎么样，口才也不怎么样的话，想求爱的你，应该选择骑机车。让你爱慕的人，依靠你的肩膀、感受你的腰腹。对方将全程以你的背部来认知你，却看不见你的脸；而当对方在你耳边说着许多话的时候，你甚至连接话都不用接，呼呼的风声都替你浪漫的回答了啊。

求爱的人，宜考虑搭公车--

如果你生性羞怯、被动、不懂得制造机会、又不懂得掌握机会的话，想求爱的你，应该选择搭公车。你可以完全假装无辜的一再出现在对方面前、一再看见对方；你可以控制彼此间的距离，先是暗暗在远处欣赏；然后渐渐移近，假装不由自主地被挤到对方身前，让对方的可乐泼在你身上，把你的学生证偷偷掉在对方书包里……你要善用公车这种交通工具，这是为求爱白痴设计的求爱交通工具。

谈恋爱当然要骑机车。对过度缺乏拥抱的中国人来说，骑机车根本就是练习拥抱的最佳借口。抱人的也装没事，被抱的也装没事，其实两个都暗暗高兴死了。

谈恋爱当然要搭公车。对过度缺乏目光接触的都市居民来说，搭公车，根本就是与别人做目光接触的训练营。只有在公车厢这种身体接触极廉价、而目光接触极珍贵的地方，你才能深深体认恋爱里头，"四目相接"的惊人力量。

爱人们，多骑机车吧。尤其是两名相爱的男生，这是最光明正大的公然猥亵了。

爱人们，多搭公车吧。尤其是两名相爱的女生，尤其要选人最挤的交通尖峰时段。好像全世界的人，都好心的唯恐你们彼此贴得不够紧呢。

谈恋爱当然要骑机车。

骑机车的人，最能认清一件事--身边有这么多人，可是跟你相连结的人，只有身后那么一个而已。骑机车和开车不一样，开车的人，很容易就用玻璃窗和音乐，隔离了周围的世界。不像骑机车那么有"乱世"感，那么容易认知这"乱世"之上，只有一位是你的"佳人"。

谈恋爱当然要搭公车。

搭公车的人，最能认清一件事--身边有这么多人，但都只能跟你分享某一段旅程而已，有的比你晚三站才上车，有的比你早两站下车。每次整整一趟公车搭下来，简直都是亲身经历了一遍此生爱情生活的大寓言。

你因此渐渐自己锻炼出爱情里面，最难得的豁达。

谈恋爱一定要说谎

谈恋爱，一定说谎，就像做梦时说的，一定是梦话一样。你说：谈恋爱并不等于做梦呀。那我问：你为什么老是闭着眼睛接吻?

谈恋爱，也不一定说谎，就像做梦时，也不一定说梦话一样。很多人就只会打呼。

谈恋爱，应该要多多的说谎，就像想赚大钱，就要多多的借债一样。说谎，无非是向银行预借许多的"幸福"罢了。当然，你可能根本就还不起，可是这有什么关系？！全世界最富的企业，多半是对银行大大负债的。

谈恋爱，应该尽量不要说谎。用谎话来满足对方的渴求，就像是医生用打吗啡来给病人止痛，不但病人会上瘾，医生也会上瘾，而且医术严重退步。

有爱情的地方，一定有谎话。两者都是无中生有的，都是人类感觉快乐的重要资源。它们的生长条件太类似了，所以分布区域也多重叠。

有爱情的地方，不一定有谎话。你不能把过期坏掉的诺言，也都归类为谎话，这是不公平的。夭折的花朵、或者枯萎的花朵，都不该归类为假花的，不对吗?

谈恋爱，永远免不了说谎。强势的，向对方说谎；弱势的，向自己说谎。

谈恋爱，还是该避免说谎。爱情本身，如同虽有实体，但又难以捉摸的液体，要靠你的真实人格，确实行为，才可能为你的爱情塑形，对你的爱情加以容纳，如同瓦罐容纳清水、玻璃瓶容纳香精。

而谎言，却只等于满身是洞的网，网子也许网得住水中的鱼，如同网得住爱情里游荡的心；但终究，网子是网不住水自身的。

谎言，网不住爱情自身。

爱人，应该有说谎或被说谎的心理准备。因为在爱情里的"能"与"不能"，多半不是人力所能控制的。

爱人，不该有说谎或被说谎的心理准备。因为爱情的"真"与"不真"，只有一线之隔，你稍存让步之心，纯金立刻化为石头。不真的爱情、只等于石头，可不等于纯度较低的金子。

谈恋爱需要妈妈

在搞不清到底恋爱了没的青春期，我们最需要妈妈。如果不是勇敢的妈妈偷拆我们的信、偷看我们的日记，把我们逼上梁山，我们这些犹疑不决的胆小鬼，哪里会为了赌气，就毅然决然的下海恋爱了?

在搞不清到底恋爱了没的青春期，我们最需要躲开妈妈。由于青春期实在阅人太少，妈妈很容易就成了夸张的"人类之对照组"。于是，只要不逼我们吃饭、不管我门功课的人类，简直都立刻成了天使，也就导致了许多根本连品位都谈不上的错恋、误恋、莫名其妙的愚蠢之恋。

初恋时期，最需要妈妈--初恋者的症状通常都发作得最强烈、最狂暴、最不可理喻。唯一能应对的，就剩最坚忍、最固执、最原谅的妈妈。

初恋时期，最需要躲开妈妈--在初恋者眼中，全世界只等于一个人。这人降临，则全世界降临，这人离去，则全世界毁灭。活得这么千钧一发的人，怎么受得了一位泪眼汪汪的母亲，趋前来叫他到巷口洗衣店去找一颗脱落的扣子?

失恋时期，最需要妈妈。如果你要骂男人，她很在行；如果你要骂女人，她还是很在行。

失恋时期，最需要躲开妈妈。你是她精心烹调数十年的杰作，你被人家吃一口就吐掉了，吐在她面前，她的人生还能有什么意义?

谈不动恋爱的时候，最需要妈妈。因为其它人种，是不会再对这类退除役官兵产生任何兴趣的。

谈不动恋爱的时候，最需要躲开妈妈。--感情宣告破产的人，如何面对最大的债主?

恋爱到要结婚的时候，最需要妈妈、以及妈妈们--这样，"新娘"、以及"新娘的未来"、以及"新娘各种可能的未来"，就同时以活标本的形态，展览在恋人的眼前，一目了然，像"减肥前"和"减肥后"的照片一样。虽然未必悦目，但对结婚有很强的说明功能。

恋爱到要结婚的时候，最需要躲开妈妈、以及妈妈们，原因简列如下--在国庆大阅兵的坦克车队很神气开过去之前，谁愿意先看见一队缺胳臂短腿的荣民呢?

谈恋爱必须先上床

谈恋爱必须先上床……呃，有些事情嘛……还是在深深爱上对方之前，就事先测试过了，比较好。

上床必须先谈恋爱--这个原则不确立，上床就会变成太容易的一件事，你就会整天只忙着找人上床，这也没什么不好，只是等到有天你忽然想到要找人谈恋爱的时候，你会发觉--你最好的时光，已经过去了。

要谈恋爱嘛……还是先上床的好--现在的恋爱都结束得太快，快到该发生的事都还来不及发生，就莫名奇妙的完了。所以，像上床这种不做白不做的事嘛……能先享用，就先享用吧。

要跟人上床嘛……还是先谈恋爱的好--我们一生，再怎么逞强，能跟人上床的次数，也终究是有限的。凡是次数有限的事情，都应该把每一次的效益发挥到极限。

只做爱而不恋爱，享受的乐趣毕竟有限，这也没有什么不好，只是很容易把一生做爱的机会草草用光，未免浪费配额。

做爱人的第一任务，就是好好恋爱。这个任务如果无法完成，那不管再怎么擅长床上的事情，也只好算是失职。

所以谈恋爱优先于上床，其理甚明。

做爱人的第一任务，未必就是好好恋爱。因为能不能谈好恋爱，决定于一个人的天性，而很多人确实是宿命的谈不好恋爱。

对人口比例极高的这种人来说，他们做爱人的第一任务，就只能是好好做爱了。起码床上的事情，可以靠后天的努力来改进，不像恋爱那么难、那么容易徒劳无功。

所以，以人数的多寡来说，上床优先于谈恋爱，其理甚明。

所谓的好爱人，当然应该决定于此人在恋爱上的表现。你看历史上留得下名字来的大情圣--唐璜、唐伯虎、温莎公爵、邓肯，传扬于世的都是他们恋爱的手段、气势、深度、广度。并没有听说他们是仰仗了床上的什么奇技淫巧的。

至于床上表现惊人的，每百人中就起码能找到一人，多如恒河沙数，又何曾能够因此留下名来？！

谈恋爱优先于上床，其理更明了。

所谓的好爱人，当然应该决定于此人在床上的表现。我遇见的那些情圣级的人物，动不动就带给对方伤害、痛苦、最轻微的、也得大大惆怅一场。

至于床上表现出色的好爱人，起码总能非常实际的带给对方快乐，巨大的快乐。

上床优先于谈恋爱，其理更名了。

谈恋爱要注意星座

谈恋爱，必须注意星座。

因为恋爱会出状况的部分，都是最预料不到的部分，事先再怎么想注意防范，也防范不了的。所以啰，不如干脆把注意力，都放到星座这种事情上面去，等爱情出了问题的时候，就可以恍然大悟的、后见之明的用力点点头："我就知道这种事一定会发生，那个人就是最典型的XX星座嘛，XX星座最后一定会这样的嘛！"

谈恋爱，不必注意星座。

我认识的各种寂寞人士，都或多或少知道星座的事儿，可从来没有听说其中有哪一位，因为精研星座，就谈到恋爱了，就不寂寞了。

这表示谈不谈得到恋爱，跟你注不注意星座的事情，实在没什么相关。

也许星座真的影响爱情，可是你注意也没有用。不像你注意气象报告，起码可以多加件衣服、或多带把伞什么的。既然没用，还注意个什么劲?

谈恋爱，必须注意星座。

因为每个人都必定有个自己的星座，所以星座很适合做为约会时的谈话材料。不像其它的话题，很容易就搭不上线，比方说：你可以谈你爸爸，但对方未必愿意谈自己的爸爸；你也可以谈你的摩托车，但对方未必也有一辆。

当然啦，除了星座之外，对方也可能还有自己的牙医生、自己的脚指甲，不过这些玩意儿，可都不好谈呢，不像星座、有这么多排列组合，怎么谈都可以谈下去。

谈恋爱，不必注意星座。

因为人从看星座学到的态度，多半是观望、揣测、假设、预期，而这些动作，对谈恋爱这件事来说，都是"假动作"。

那么，谈恋爱的"真动作"是什么呢？我认为是索求、付出、做了再说、出问题再解决，反正凭本能去爱就对了。瞻前顾后，就已经爱

不成了，如果再看天观星的，还有什么恋爱的希望？！

谈恋爱，要看星座。

相爱的两个人，果然爱到了，都会觉得是亿万分的侥幸，都会暗自拍着胸脯、偷偷疑惑："是怎么给我遇上这个人的？"

没办法，没得解释。一定要答案，只好归诸天意、让星座去居这个功，好让你自己安心。

谈恋爱，不要看星座。

星座预测的每一件幸福，都附带着"但是"--"XX座与￥￥座最可能一见钟情，'但是'要注意……"、"##座与**座最容易有默契，'但是'要当心……"。

这太恐怖了，不像是谈恋爱，倒像是在拆除爱情地雷--"把XX线剪断就安全了，但是如果剪到了￥￥线……"

爱人应该细心

恋爱的人，你应该要细心，对方每一次笑容的幅度与角度，都可能有关你的幸福。

恋爱的人，你不应该细心，细心会使你侦知远超过你所能负荷的讯息；那些即使负荷得起，你也无能为力的讯息。

你应该要细心，如果不细心记下每一次恋爱的琐碎细节，将来总有一天，你不免要大大骇异--怎么每一次都这么相像？！每一个都面貌模糊？！

你不应该细心，爱情是巨大的食蚁兽，你那些细小如蚁的心思，它一口气就通通吞咽了，觉也不觉得，塞牙缝都不够。

你应该要细心，除了注意到爱人喜欢的食品和颜色之外，更重要的是，真正重要的是，注意到爱人有没有注意到你的细心。所有不列入计分的高难度动作，都是无济于事的。

你不应该细心，你一旦细心到全神贯注在爱情仪式的各种细节，你就注定要忘记爱情了。像所有称职的祭司，都忘记了他们各自的神那样。

身在恋爱当中的人哪，你千万要细心，唯有这样，你才能在爱情消失的那一秒，精确无误的抽身离席。早一秒，或晚一秒，都会害得你背起罪名，或者，无尽追悔。

身在恋爱当中的人哪，你千万不要细心，唯有这样，你才能在爱情消失以后，迅速恢复神智，而不致遭到记忆中无数细节的无穷追杀，陷身于爱情的无期徒刑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学校里没教这件人生最美妙的事情。

谈恋爱不必翘课，因为一旦你恋爱了，你的身体在哪里都无所谓的--监狱只能关犯人、关不住恋爱的人。教室也关不住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老师这种人，和恋爱这件事，常常是不兼容的，其不兼容的程度，类似你在天堂里飞翔唱歌，结果看见一个红绿灯那样。

谈恋爱不必翘课，因为恋爱中的人，是连某些老师的脸也可以原谅的。你看电影里，王子如果救出了公主，两个人就变得很慈祥，很少有王子会左手抱着公主、右手一刀砍下坏人的头来，溅得公主一脸鲜血的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热恋中的人，一听见上下课的钟声，就会联想到在教堂结婚的钟声，一天十六次钟声敲下来，你肯定被幻想的幸福给撑死了。

谈恋爱不必翘课，因为学校只要你的脑子，而谈恋爱是不用脑子的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对大部分人来说，上学就是为了等放学，每天上学最快乐的事，就是"终于放学了"。可是，对恋爱中的人来说，"等待"实在是太痛苦的折磨啊！嗯，谈恋爱，非翘课不可！

谈恋爱不必翘课。因为恋爱者最大的幸福感，常常来自于目睹别人的孤单、对照自己的好运。你不去上学，哪里能看到这么多孤单的倒霉鬼呢？赶快高兴的上学去吧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很多结了婚的老师，跟丈夫或者太太吵架了，第二天到学校就会摆出很可怕的脸孔，对学生很凶，害得恋爱中的学生，觉得结婚真可怕。

谈恋爱不必翘课，因为你"在恋爱"的表情一定很明显，那些暗恋你可是不敢说的同学，就一定会很急，就一定会被逼得立刻向你表

态，做最后的努力。这样，你不是就比较多"选择"了吗？起码，也会比较多"乐趣"呀。

谈恋爱必须翘课，因为历史课本上的伟人，都不是因为谈恋爱而伟大的伟人；国文课本上的佳作，都不是美丽的情诗或情书。这算是怎么回事呢，你们这些编课本的人？这不是摆明了要我们爱情的圣战士们翘课吗？！

谈恋爱不必翘课，因为学校的考试，忽然都不可怕了--恋爱是人生最关键的考试，此生是悲是喜，往往在此一役，比起来，学校那些考试算得了什么呢？全身都躺在钉床上了，还会怕几根牙签吗？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

我每次把历任爱人的照片排成一列时，才能细细寻找这些爱人的共同点，才比较能多发现一点自己某些固执的癖好。不靠这个方法，自己简直说不出喜欢的都是哪一类的人。其原理，也就类似警探要根据一连串凶杀案的共同点，才能找出凶手，而凶手也这才恍然大悟自己是什么地方出了毛病。

要建立爱情档案，就少不了照相机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

人一生的恋爱，十分之九不是罪行，就是愚行；不是发疯，就是发春，皆不宜留下证据。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要不然，你就没理由在风景区拦下倒霉的路人替你们俩照相，也就没借口强迫陌生人亲眼见证你们有多恩爱。也就没机会享受炫耀的乐趣了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这可以帮助你逃过专业爱情猎人的毒手——这一种专业爱人，对照相的兴趣，大过对爱情的兴趣，他一旦把你的照片框起来摆在床头了，那个意思，就等于是猎人把新制成的标本鹿头雄头，挂列墙上了。

避开照相机，避开爱情猎人。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因为现在大家都不写信了，而吵架的时候，总得准备些可以撕的东西吧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因为爱情变化的速度，远远超过最快的快速冲印，等你照片洗出来，爱情可能已经变质了。有经验的人都知道——即使是快如拍立得之类的相机，也是赶不上的。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有些爱人，老实说，除了上相之外，简直没有其它长处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因为热恋时照的相，两个人总是靠太近，轮到要撕毁照片的时候，就总是免不了撕到自己的脸。还是不照的

好。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要不然，你身边那些宁死不闲的三姑六婆，是要依据什么来替你裁决他的个子够不够高，她的牙齿够不够白呢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照片跟镜子的恐怖是同一种的——你盯着看、看得越久、越觉得“那个人你不认得”。

恋爱时的合照呢，结局通常也一样，看到最后，发现“两个人你都不认得”。何苦吓自己？

谈恋爱需要照相机。如果不是靠着照相机，大部分约会的无聊，就暴露无遗了。

谈恋爱不需要照相机。如果你们的爱情不持久，那照片就只会勾起痛苦的回忆，拍照干什么？

如果你们的爱情很持久，那照片就只会逼着你们去互看现在对方衰老成什么样子了，拍照干什么？

爱人应该残忍

恋爱的时候，残忍是应该的，因为爱情的凶猛，每次都种类不同，像各种从古代活下来的兽。

恋爱的时候，残忍是不应该的，因为在爱情里，大家冷冷硬硬的心，都会变得很脆弱，像玻璃在火焰里只顾得变柔软、变缠绵、不知道空气很快就会冷、自己很快就要在冷空气中、变得透明而薄弱。

残忍是应该的，因为爱情的基本动作是说谎。面对谎言，必须随时警戒、随时准备要揭穿。虽然、大部分人舍不得。

残忍是不应该的，因为爱情的基本动作是说谎。揭穿谎言，是无意义的事，就像玩“大富翁”的人，揭穿彼此手里握的是假钞一样。

残忍是应该的，尤其是在别人绝望的爱你，而你绝望的不爱别人时。

残忍是不应该的，尤其是在别人绝望的爱你，而你绝望的不爱别人时。

你应该残忍，如果两人的关系开始无意识的生长，像指甲那样，你就取出剪子来，把多余的部分剪掉。不剪，就会累积许多污垢。

你不应该残忍，残忍到像剪指甲的心情。很多人都让指甲生长，累计污垢的话，就用鲜艳的指甲油涂抹、变成美丽的样子。

爱情需要的，是同样的处理方式。

应该残忍，因为爱情经常是生死攸关的战争。

不应该残忍，因为对手经常是已经退役的伤兵了。

爱人要学习自责

要学会抢着自责。当所爱的人不快乐了，你要赶紧大声自责，稍一犹豫，可能就会闪出另一个人来，宣称："这都是我不好……"。到那时，你才会为时已晚的了解--能自责，是爱情的恩宠，是爱人的特权。

别老是抢着自责。所爱的人一不快乐，你就把责任都揽在自己身上的话，对方会被你误导，指望你越做越多，你就会越来越远离"爱人"的本份，变成保姆、玩具、金主、马戏班、特技演员、等等、等等。

爱人当多自责。每当有谬误的嫁娶行为，出现在你眼前时，你就当引以自咎："如果我肯去爱那个人，就不至落到这个地步了。"如此，方堪称爱之侠者。

当然，有此胸襟即可，不必付诸实践，否则侠者如郭靖、蝙蝠侠、梅森律师等，势必都要累死。手痒时则一奇案出手，一般案件则随便自责几句，也就可以了。

爱人不应常自责。有人总坚持用自责的方式来示爱："我爱你爱得不够、爱得不够深、爱得不够多……"，这听起来实在无知，就像在说："我呼吸得不够深、呼吸得不够多"一样，只因为不能具体测量，就忘了自身的极限。

一个人能爱多少，自有其肺活量，嫌不够，就多锻炼，光靠嘴上不断的自责，是没有用的，是不诚恳不负责的。

当爱情结束的时候，你就尽量自责吧，因为你无法对别人提出有效的控诉，因为你提不出合格的验伤报告，对于你那颗七级灼伤、三级骨折的心。

当爱情结束的时候，不要自责，尽量责备对方吧，因为那是对方仅有的剩余价值了。

失恋了，一定要自责。

如果顾客根本没走进你的店，那可以不怪你；如果顾客进了你的店，但没有买东西，那勉强可以不怪你；但顾客买了你的东西，却拿

来当面退还给你，或者悄悄的丢弃了，那还能不怪你吗?

失恋了，不要自责。

不是你的手艺不好，是对方吃完了。顾客把菜吃完了才走，大厨是应该高兴的，是没有理由自责的。

还是应该自责。顾客虽然把菜吃完了才走，但再也不上门来了，如此，大厨怎能不自责？！

还是不应该自责。你怎么知道他再也不上门？也许他后来再找上门，你自己却早已跳槽到别家餐厅了呢?

恋人最好比你笨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不用太笨，只要笨到会真心相信你那些承诺，爱情就得以成立了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不用太聪明，只要聪明到不去追究你那些承诺，爱情就得以延续了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如果你要求的是恋爱的“量”：爱的时间长久些、或者同时爱好几个、之类的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如果你要求的、是恋爱的“质”：要爱得精彩些、要爱得刻骨铭心些、之类的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如果你希望爱情是人生的避风港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如果你希望爱情是人生的金银岛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恋爱是艰难的对决，何苦去招惹你打不过的对手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恋爱确实是艰难的对决，但请不要搞错对手：爱情、才是你的对手；爱人、是你的伙伴、队友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如果你们的恋爱活动、主要是上床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如果你们的恋爱活动、主要是聊天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恋爱、就是一场赌博，跟比你笨的人赌，赢的可能总是比较大的。据很多人说，赌博的乐趣，就是要赢，不是吗?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恋爱、就是一场赌博，跟比你聪明的人赌，输的可能总是比较大的。而根据我的看法，赌博的乐趣，正来自于可能输、很可能输、结果没输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笨——因为在越笨的人身上，你越能看出爱情改变人的魔力有多伟大，这会增加你对爱情的信仰。

谈恋爱的对象，最好比你聪明——有人的恋爱是悲剧、有人的恋爱是喜剧，不论悲喜，总应当尽量避免做一出愚蠢的烂戏。而戏的水准，实在和同台演出者的水准关系密切啊。

我们这些恋爱的人

人生一点也不麻烦。

麻烦的是爱情。

暗恋、追求、写信、等人、约会、上床、避孕、铺床、相思、留恋、变心、分手……

没有一样不是麻烦的要命。

可是我们还是要恋爱。

我们嘴上说我们要的是幸福、快乐、平静、温柔、梦想实现、触碰永生……

实际上呢，我们还是要恋爱。

“不爱，是不行的……”

我们没有说出口，可是对这句话，我们信得不能更信、坚持得不能更坚持。

对我们这些恋爱的人来说，爱情的反反复覆、阴晴不定、难以抉择、匪夷所思……所有这些爱情的先天病毒，我们都视死如归的去招惹、去感染、去缠斗。

因为恋爱是非要不可的，一切的麻烦、就都算不得是麻烦了。

要是完全得不到恋爱的机会，那才真的麻烦大了，活着简直不知道要干什么。

所以结论就很清楚了——

爱情一点也不麻烦。

麻烦的是人生。

爱情是令人不安心的宗教，本书是教人不安心的圣经。

想甜言蜜语，又不想负责的，可以由此照抄好多句子。

寂寞到丢脸地步的，在此得到了各种充分的理由，可以继续寂寞下去。

马上要展开追求行动的，将在此学会有效但缺德的多种战略。

莫名其妙失了恋的，可以在此找到原因。

想对情人无理取闹，乞怜撒娇的，将在此发现无数美好的借口。

想为自己的恋爱功力做点分级检定的，从此明了了检定的各类标准。